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2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送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4月12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新军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自身职责，对公司经营的决策程序、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和内部管理等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在维护公司利益、股东合法权益，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等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监事会一致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和整体经营情况。监事会一致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是在认真分析和总结2023年度全面预算实际执行情况的基础上，经过充分的市场分析，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需要，本着积极稳健原则，充分考虑预算年度的情况变化进行编制。监事会一致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的职业准则履行审计职责，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勤勉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认真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监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计划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制定的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不断提高监事的责任意识，勤勉尽责履行监事义务，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监事会一致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计划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制定的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及同行业薪酬水平，有利于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监事会一致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有效。根据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公司已按照企

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监事会一致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使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监事会一致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08）。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作废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

更正后的信息能够真实、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特此公告。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3 日